


渭南市水务局文件

渭水办发〔2019〕98号

渭南市水务局
转发省水利厅《关于开展2019年度
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和
质量监督检查的通知》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水务局、局属有关单位：

现将省水利厅《关于开展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和质量监督检查的通知》（陕水建发〔2019〕39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对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进行全面检查，对存在的问题即时督促整改，并填写《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责任制和省（市、县）级监督工

程项目情况检查表》(见附件 1, 省市监督项目需分别注明), 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前报市水务局, 市局将在开展 2018-2019 年度水利工作质量考核时一并进行检查抽查。

请各单位在“渭南水利”、“渭南水利年报”、“2018 渭南水利年报” 3 个 QQ 群中的任一个群下载附件 1。

联系人: 杨建文

电话: 0913-2933320



陕西省水利厅文件

陕水建发〔2019〕39号

陕西省水利厅 关于开展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 终身责任制和质量监督检查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水务(水利)局, 杨凌示范区水务局, 西咸新区农村工
作局, 韩城市水务局, 厅属各单位:

为推进全省在建水利工程质量责任制的落实, 加强对年度
内在建水利工程质量监管, 经研究, 决定开展2019年度全省
在建水利项目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和工程从业单位、人员的质
量行为, 工程实体质量、开展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等内容的监
督检查工作,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检查范围

1、落实水利工程质量责任制检查：总投资在 200 万元以上的在建水利工程项目。

2、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：省、市级监督的工程项目。县级监督的工程项目，由市级水行政部门组织检查。

二、检查对象

本次检查对象包括：项目法人、勘察设计、施工企业、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及工程实体质量。

三、检查内容

1、在建工程质量终身制落实情况，包括质量监督机构对在建项目开展质量监督情况，在建工程质量保证体系等管理制度落实情况，是否明确落实项目法人与各参建单位质量终身制责任，有无质量责任制永久性标识。

2、工程质量行为情况，包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情况，工程质量自检、抽检及第三方检测等落实情况，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整治、质量缺陷备案、责任事故处理及工程实体质量情况等。

3、在建水利工程项目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，包括工程建设项目操作规程执行情况，及对从业人员开展强制性条文宣传教育及培训情况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本次检查分四个阶段进行。

(一) 自查自纠阶段(2019年4月30日至5月15日)。

各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法人要认真按照本通知的检查内容、检查时限、检查要求等，即时开展自查自纠。

(二) 全面检查阶段。(2019年5月16日至25日)。

各设区市、县(区)水利(水务)局要按照本通知要求，对市级县级监督的在建水利工程进行全面检查，对存在的问题即时督促整改，并填写《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责任制和市(县)级监督工程项目情况检查表》(见附件1，以下简称检查表)，县级监督的项目《检查表》报市水利(水务)局，市级监督的项目《检查表》报省水利厅。引汉济渭工程、东庄水利枢纽工程、厅属各单位实施的工程项目，由引汉济渭公司、东庄建设公司和各厅属单位统一进行全面检查与汇总，并填写《检查表》，报省水利厅。

(三) 重点抽查阶段(2019年5月27日至6月15日)。

各市水利(水务)局对市级监督的项目进行抽查，其中对县(区)级监督的项目抽查率不得低于10%，对市级监督的项目抽查率不得低于20%，并填写《市级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抽查汇总表》，于月日前与抽查工作总结一并报送省水利厅。

省水利厅将成立检查组，对省级监督的在建项目进行抽查，并对市级及以下监督项目的项目进行抽查，抽查率不低于5%。

(四) 总结阶段(2019年6月20日至30日)。省水利厅对各地开展检查情况进行总结与分析，提出指导性意见与建议。

五、有关工作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，周密部署。省水利厅对本次检查将纳入到对各市的年度建设质量考核工作中，各地要高度重视，要站在担当有作为，确保全省在建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的高度，精心部署，周密安排，落实责任，加快推进。

(二) 系统检查，加强整改。各市、县(区)水利(水务)局、厅属各单位在检查过程中，要对在建项目进行认真梳理归类，加强对工程建设管理、工程质量监管等方面的指导，对发现问题的要限时监督整改，举一反三。

(三) 把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落到实处。加强严格执行质量终身责任制的宣传教育及培训，明确项目法人首要责任和勘察、设计、施工主体责任，不断提高水利工程建管水平。

- 附件：1. 陕西省 2019 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责任制和省(市、县)级监督项目检查表
2. 市级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抽查汇总表



(联系人: 王胜利 电话: 029-61835372/61835120(传真)
联系地址: 西安市尚德路 150 号省水利厅 3 号楼 105 室。)

附件: 1

陕西省2019年度在建水利工程项目落实质量责任制和省(市、县)级监督 项目情况检查表

单位(单位公章)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 检查时间: _____

序号	工程项目名称	工程质量责任制落实情况						工程质量行为情况				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		
		工程质量终身制落实情况	工程质量责任制开展情况	工程质保体系落实情况	有无质量责任永久性标识	工程质量自验、抽检及第三方检测等落实情况	工程质量安全台账建立、质量缺陷备案情况	工程实体质量情况	责任事故处理及应检预案建立情况	国家有关规范、规程、标准执行情况	是否开展对从业人员强制性条文教育培训, 及培训内			